|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  **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1 | 万源市万新煤矿30万吨/年独立升级改造项目 | 达州市万源市太平镇 | 万源市万新煤矿 | 四川恒延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 本项目为扩建工程，采矿规模由15万吨/年扩建为30万吨/年，矿区面积3.1143hm2，批准开采K1、K2煤层，准采标高+950～+450m，矿井服务年限为6.1年。本工程扩建后采用平硐+暗斜井开拓方式，矿区共划分为+770m和+450m 两个水平，三个采区。采煤工作面开采工艺均改造为综合机械化采煤工艺。改造利用现有工业场地作为扩建后的工业场地；利用原有主平硐、回风平硐，新建副平硐，即利用现有+767m主平硐为独立升级改造后的主平硐，工业场地内新建副平硐，井筒内铺设30kg/m 的钢轨，利用+997m回风平硐作为独立升级改造后的回风井兼紧急情况下的安全出口。新建矿井涌水处理设施、车辆冲洗平台、初期雨水池、机修车间隔油池、食堂隔油池。项目总投资4855.8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0.7万元。 |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气  地面施工扬尘通过洒水降尘，物料堆场采用密目网遮盖，限制车速，运输过程采用篷布遮盖等措施减少粉尘产生，地下施工作业主要通过采用湿法作业，湿式钻孔、洒水和净化风流等防尘措施。  （2）废水  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井巷掘进涌水由井下废水处理站收集处置。  （3）噪声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平面布局，使高噪声设备远离环境敏感点。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合理安排施工工序，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运输车辆限速行驶，控制汽车鸣笛。  （4）固废  施工期巷道掘进产生的矸石需及时外用综合利用。建筑垃圾尽量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运往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生态治理措施  项目不新增占地，在现有范围内建设，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合理安排施工工期，优化施工方案，设挡土墙等防护措施，减轻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硬化、绿化恢复，降低生态环境影响。  二、营运期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水  **矿井涌水：**新建2 套一体化矿井涌水处理装置，单台处理能力为225m3/h，处理工艺为“隔油+预沉调节+混凝沉淀+斜管沉淀+石英砂过滤+消毒”，处理后优先回用于地面防尘用水、井下防尘洒水、井下消防用水等，回用部分出水经消毒达《城市污水再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和《煤矿井下消防、洒水设计规范》（GB 50383-2016）水质指标，多余部分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全盐量小于1000mg/L的限值要求外排。  **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50m3）+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为10m³/h，处理工艺为“预处理+调节池+A2O+二沉池+消毒”，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相关标准后复用于地面防尘用水、车辆冲洗用水、绿化用水等，不外排。  **机修含油废水：**机修废水经隔油处理后，进入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装置与生活污水一并处理。  **车辆冲洗废水：**建设车辆冲洗平台经沉淀处理后送矿井涌水处理站处置。  **初期雨水：**由雨水收集池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  （2）废气  井下采用钻孔采用湿式打眼，并在回风巷道布置水幕防尘系统；煤矸石转运场、原煤堆场设置顶棚遮盖、四周进行围挡，顶部设置喷雾装置；各装载点采取喷雾洒水措施；控制运矸汽车的装载量，严禁超载，并加盖蓬布；运输道路定期洒水、清扫，减少道路扬尘；食堂油烟由油烟净化器处理。  （3）噪声  营运期噪声主要为地面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工业场地，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对各类设备设置减振基础；通风机安装减振器，风道安装消声器；泵类、压风机等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利用建筑物隔声；提升机房设隔声控制室，对主机、电机安装隔声罩，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  煤矸石由转运矸石转运场暂存后，及时外运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集中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矿井水处理站产生的泥煤定期清掏、干化后会同原煤外售处理；废坑木、废金属及废零件统一收集外售；废矿灯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或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蓄电池、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5）地下水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规定，对机修车间、危废暂存间、矸石转运场、生活污水处理站等采取重点防渗，防止污染地下水。通过布设地下水跟踪监测点，对区内地下水水位与水质进行动态监测，一旦发现水位和水质异常，应立刻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水造成影响。  （6）生态环境影响  合理进行采矿布置，精心组织管理，在矿山开采过程中，尽量减小和有效控制对采矿区生态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禁止越界、越层开采。因地制宜地对各类施工迹地进行绿化恢复，对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规范处置，防止造成对爬行类、两栖类动物本身及栖息环境的破坏和污染，加强对员职工的监管力度，防止对爬行动物、两栖动物的捕食。  三、环境风险  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油类物质泄漏、矿井涌水处理设施非正常工况下或事故排放及临时矸石堆场溃坝、淋溶水下渗的环境风险。矿井水处理站加强矿井水处理设施巡检，确保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减少事故排放。对瓦斯进行隔爆措施，防止瓦斯聚集、引燃；加强炸药库管理，严禁火种，配备消防器材；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事故时及时启动并按照预案采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  四、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进行了两次网络公示、两次报纸公示及现场张贴公示、一次报批前公示，均未收到反对意见。  五、其他部门意见  1.《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核准万源市万新煤矿扩建工程项目的函》（川应急审批〔2023〕32号）  2.四川省化解煤炭行业过剩产能（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和脱困升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万源市万新煤矿产能置换方案的批复（川煤化解办函〔2021〕57号）  3.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达州市万源市万新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通过审查的公告》（2020年第53号）  4.万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审定并转报《万源市万新煤矿永久基本农田影响论证报告》及其评审意见书的函（万府函〔2020〕327号） |